

##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之事前认可意见

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丰光电”）拟为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玲涛光电”）、浙江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瑞丰”）、北京中讯威易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中讯威易”）提供担保，玲涛光电、浙江瑞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北京中讯威易为公司参股公司。瑞丰光电已经向本人提交了关于上述交易的相关资料。

本人作为瑞丰光电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瑞丰光电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叶剑生\_\_\_\_\_

王东芹\_\_\_\_\_

罗桃\_\_\_\_\_

2017年3月27日